

关于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关于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华兴专字[2022]22004500278号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牌厨柜)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22年3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进行了鉴证。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金牌厨柜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金牌厨柜《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金牌厨柜《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HUAX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Add: 6-9/F Block B, 152 Hudong Road, Fuzhou, Fujian, China

电话(Tel): 0591-87852574
Http://www.fjhxcpa.com

传真(Fax): 0591-87840354
邮政编码(Postcode): 350003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金牌厨柜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22年3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金牌厨柜截至2022年3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金牌厨柜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再融资之特定目的使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福州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六月八日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截至2022年3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1. 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2019年11月1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007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39,2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根据发行结果，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3,920,000.00张，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92,0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含税）6,600,000.00元后实际收到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385,400,000.00元，已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19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此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保荐承销费用人民币6,226,415.09元（不含税），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2,536,981.12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83,236,603.79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闽华兴所(2019)验字F-004号《验资报告》。

2. 2021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578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0,017,513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8.5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5,999,996.15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6,461,073.46 元后,实收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79,538,922.69 元。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出具华兴验字[2021]21008640041 号《验资报告》。

(二) 前次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防范资金使用风险,确保资金使用安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管理与监督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办法的有关规定存放、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

1. 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和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安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安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同安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同安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投项目中“江苏金牌厨柜有限公司二期工程项目3#、5#厂房建设工程”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金牌厨柜有限公司。为满足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公司2020年3月6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江苏金牌厨柜有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专项用于实施募投项目,实施专户管理,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公司、江苏金牌厨柜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同安支行及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2年3月31日，本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2. 2021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和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同安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鉴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江苏金牌厨柜有限公司三期年产10万套工程衣柜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金牌厨柜有限公司。为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于2021年7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向江苏金牌提供无息借款专项用于实施募投项目，款项实施专户管理，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300万元。公司、江苏金牌厨柜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2年3月31日，本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三）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及结余情况

1. 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累计已投入募投项目金额392,041,927.11元，银行手续费4,126.08元，募集资金专户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共计8,814,692.91元。

截至2022年3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820,065.58元。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户名称	账号	余额	账户状态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安支行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102400002312	-	已销户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安支行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31680385	-	已销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同安支行（注）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9030100100543967	820,065.58	正常使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同安支行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92902911910303	-	已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同安支行	江苏金牌厨柜有限公司	592906497210303	-	已销户
合计			820,065.58	

注：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项目已结项，公司于2022年4月24日将节余募集资金及专户利息共计78.77万元转入公司基本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同安支行的账户129030100100543967于2022年5月7日注销。

2. 2021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累计已投入募投项目金额39,559,397.50元，银行手续费1,271.36元，募集资金专户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共计4,380,229.23元。

截至2022年3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245,639,556.48元，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未到期本金余额为206,500,000.00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39,139,556.48元。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户名称	账号	余额	账户状态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同安支行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00028519200202795	25,378,282.15	正常使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同安支行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92902911910858	-	已销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同安支行（注）	江苏金牌厨柜有限公司	592906497210858	13,761,274.33	正常使用
合计			39,139,556.48	

注：2021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江苏金牌厨柜有限公司三期年产10万套工程衣柜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项目已结项，公司于2022年5月6日将节余募集资金及专户利息共计1,348.99万元转入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同安支行4100028519200202795账户，用于“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同安四期项目3#、6#厂房建设项目”。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2021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2021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3《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 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为顺利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投项目，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公司于2020年3月6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9,144.80万元，置换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128.48万元。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华兴所（2020）审核字F-002号专项鉴证报告。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2. 2021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公司于2021年7月1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699.73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华兴专字[2021]21008640055号专项鉴证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2021年已置换募集资金1,589.86万元。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的变更情况

1. 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无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2. 2021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无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1. 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2019年12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委托理财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2021年1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含子公司江苏金牌厨柜有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9,400万元的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截至2022年3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8,814,692.91元。公司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为0.00元。

2. 2021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公司于2021年7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含子公司江苏金牌厨柜有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8亿元的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截至2022年3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累计收到银行存款利息及购买理财产品收益

4,380,229.23 元。公司暂时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206,500,000.00 元。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1.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2. 2021 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六）前次募集资金节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 2022 年 4 月 12 日，“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同安四期项目 1#、2#、4#、5# 厂房建设项目”、“江苏金牌厨柜有限公司二期工程项目 3#、5# 厂房建设项目”已完成建设，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公司将“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同安四期项目 1#、2#、4#、5# 厂房建设项目”、“江苏金牌厨柜有限公司二期工程项目 3#、5# 厂房建设项目”结项。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专户利息共计 78.77 万元，已于 2022 年 4 月 24 日转入公司基本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对应账户于 2022 年 5 月 7 日销户。

2. 2021 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2022 年 4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将“江苏金牌厨柜有限公司三期年产 10 万套工程衣柜建设项目”结项。2021 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江苏金牌厨柜有限公司三期年产 10 万套工程衣柜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专户利息共计 1,348.99 万元，已于 2022 年 5 月 6 日转入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同安支行 4100028519200202795 账户，用于“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同安四期项目 3#、6# 厂房建设项目”。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1.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2. 2021 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4《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1.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本公司前次发行不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形。

2. 2021 年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本公司前次发行不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形。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

本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与本公司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各定期报告和其他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逐项对照，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

附表：1.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3. 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4. 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八日

附表 1: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8,323.6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204.1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9,144.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其中: 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20,544.53		
				2020 年度		7,685.46		
				2021 年度		1,829.40		
				2022 年 1-3 月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至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总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总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总额的差额
1	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同安四期项目 1#、2#、4#、5#厂房建设项目	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同安四期项目 1#、2#、4#、5#厂房建设项目	28,983.66 (注)	28,983.66	28,983.66	29,720.56	736.90	2021 年 9 月
2	江苏金牌厨柜有限公司二期工程项目 3#、5#厂房建设项目	江苏金牌厨柜有限公司二期工程项目 3#、5#厂房建设项目	9,340.00 (注)	9,340.00	9,340.00	9,483.63	143.63	2020 年 12 月
	合计		38,323.66	38,323.66	38,323.66	39,204.19	880.53	

注: 公司本次发行费用共 876.34 万元, 公司从“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同安四期项目 1#、2#、4#、5#厂房建设项目”中扣除 216.34 万元; 从“江苏金牌厨柜有限公司二期工程项目 3#、5#厂房建设项目”中扣除 660 万元。

附表 2: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名称	截至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实际效益情况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 1-3 月		
1	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同安四期项目 1#、2#、4#、5#厂房建设项目	不适用	本项目产能释放比率为 30%、70%、100%，对应 2021 年实现净利润 1,069.12 万元、2022 年实现净利润 5,409.36 万元	-	不适用	-42.46	-111.69	-154.15	否 (注 1)
2	江苏金牌厨柜有限公司二期工程项目 3#、5#厂房建设项目	不适用	本项目产能释放比率为 50%、80%、100%，对应 2021 年实现净利润 1,346.97 万元、2022 年实现净利润 2,776.67 万元	-	79.56	701.85	124.72	906.13	否 (注 2)
合计				-	79.56	659.39	13.03	751.98	

注 1: 项目于 2021 年 10 月投产, 尚处于爬坡期; 受疫情及下游地产景气度影响, 阶段性销售收入增速不及预期; 受销售季节性影响, 一季度属于销售淡季, 成本费用较高。

注 2: 受销售季节性影响, 一季度属于销售淡季; 受疫情及下游地产景气度影响, 阶段性销售收入增速不及预期; 且项目中的木门属于公司新开拓的品类, 目前处于前期业务拓展阶段, 成本及费用支出较高, 因此尚未实现规模效益。

附表 3:

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7,953.8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55.9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589.8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其中: 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1,717.1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21 年度	648.9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22 年 1-3 月			
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至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至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募 集 前 承 诺 投 资 总 额	募 集 前 承 诺 投 资 总 额	实 际 投 资 金 额	实 际 投 资 金 额 与 募 集 后 承 诺 投 资 金 额 的 差 额	
1	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同安四期项目 3#、6# 厂房建设项目	22,653.89 (注)	22,653.89	-	-22,653.89	2022 年 12 月
2	江苏金牌厨柜有限公司三期年产 10 万套工程衣柜建设项目	5,300.00 (注)	5,300.00	3,955.94	-1,344.06	2021 年 10 月
合计		27,953.89	27,953.89	3,955.94	-23,997.95	

注: 公司本次发行费用共计 646.11 万元, 公司从“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同安四期项目 3#、6# 厂房建设项目”中扣除。

附表 4:

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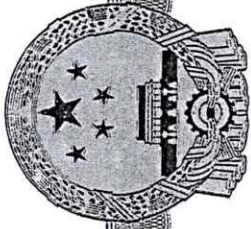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名称	截至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实际效益情况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19年度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1-3月		
1	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同安四期项目 3#、6#厂房建设项目	不适用	本项目尚在建设中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注)
2	江苏金牌厨柜有限公司三期年产10万套工程 衣柜建设项目	不适用	本项目产能释放比率为30%、70%、100%，对应2021年实现净利润40.43万元，2022年实现净利润397.93万元。	-	-	306.96	47.80	354.76	是
	合计	-	-	-	-	306.96	47.80	354.76	

注: 厦门金牌厨柜股份有限公司同安四期项目 3#、6#厂房建设项目尚处于建设期, 未产生测算效益。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编号: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100084343026U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
公示系统”了解
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09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09日 至 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林宝明

主要经营场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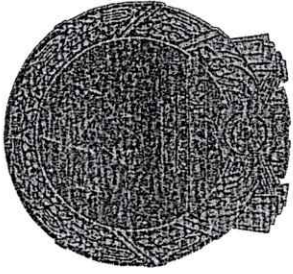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
山大厦B座7-9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证书序号: 000193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林宝明

主要经营场所: 福州市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6-9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5010001

批准执业文号: 闽财会(2013)46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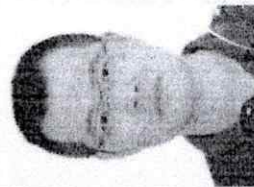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1月29日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报告使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陈凯晖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2-07-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福建华大会计师事务所(特
 Working unit 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50111197207120010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5010001003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Date of Issuance: 2025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陈凯晖
 注册编号: 350100010035

年 月 日



姓名: 李元元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_____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福建永泰农村商业银行
 Working unit: 永泰支行
 身份证号码: _____
 Identity card No.: _____



证书编号: 350100051465
 No. of Certificate: _____
 批准注册协会: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_____
 发证日期: 2009 年 12 月 18 日
 Date of Issuance: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Fujian Provincial Association of CPAs

证书编号: 350100051465
 No. of Certificate: _____

姓名: _____
 Full name: _____

性别: _____
 Sex: _____

出生日期: _____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Identity card No.: _____

QR Code